

## 远江盛邦(北京)网络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4年2月6日上午10:00，远江盛邦(北京)网络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在公司会议室举行。本次会议由总经理，董事，董事长权晓文主持，应出席董事5名，亲自出席董事5名。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经过与会董事的认真讨论，投票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及自有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本次回购的股份将在未来适宜时机用于公司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并在回购完成后3年内予以转让。本次回购价格不超过50元/股（含），

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1,500 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含），具体回购资金总额以实际使用的资金总额为准。同时，为顺利、高效、有序地完成公司本次回购股份事项的相关工作，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允许的范围内办理本次回购股份的相关事宜。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回购股份方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

表决结果：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表决。

特此公告。

远江盛邦(北京)网络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2 月 7 日